附件2

**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**

本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、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，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，未列入严重失信行为名单，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。

按 照《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 财库〔2020〕46 号 )，本公司企业规模为：大型□ 中型□ 小型□ 微型□

□本公司自愿入驻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,遵守《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管理办法》(湘财购〔2019〕27号),如违反承诺,同意金融机构将增信保证划缴国库(非电子卖场采购活动项目不需勾选)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机构代码： | |
| 注册登记机构： | |
| 日期： | |
| 有效期： | |
| 注册资本： | |
| 地址： | |
| 经济行业： | |
| 法定代表人 (负责人) : | 委托代理人： |
| 姓名 (签字)： | 姓名 (签字)： |
| 身份证号： | 身份证号： |
| 手机号： | 手机号： |

公司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